



证券代码：000858

证券简称：五粮液

公告编号：2017/第 020 号

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五粮液”）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非公开发行”或“本项目”）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，保荐代表人为黄浩先生、刘启群女士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泰君安《关于更换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保荐代表人的函》，保荐代表人黄浩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，不再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，国泰君安决定变更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，委派滕强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接替黄浩先生工作，继续履行对五粮液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职责与义务。变更后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滕强先生、刘启群女士。

本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，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7]1910 号）。目前，公司正与各中介机构积极办理本项目的后续相关工作。本次保荐代表人的变更不会对非公开发行已制作、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造成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7 日



附件：

个人简历

滕强先生，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，2017年注册登记为保荐代表人，曾参与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、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、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、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-2017 年公司债券，曾作为项目协办人参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。